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03 月 23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 2019 年 03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和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帅维女士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03 月 27 日